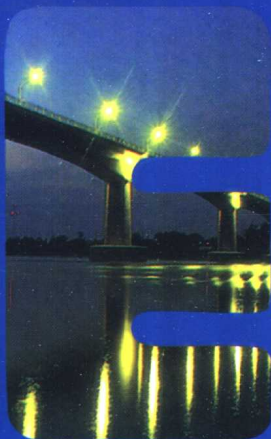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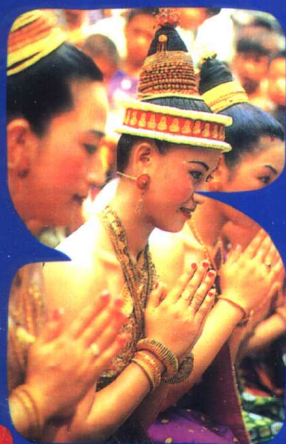


当代东南亚国家经济丛书

● 马树洪 编著

当代 老挝经济



云南大学出版社

F133.4
M163

当代老挝经济

马树洪 编著

云南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兴和
封面设计：武 斌
责任校对：段建堂

●当代东南亚国家经济丛书●

当代老挝经济

马树洪 编著

*

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校内)

云南民族学院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625 字数：356 千

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1000

*

ISBN 7—81025—866—4/F·151

定价：26.50 元

《当代东南亚国家经济丛书》

编 委 会

主 编：贺圣达 施惟达

副主编：王士录 马树洪 朱振明

编 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文良 王士录 王国平 马树洪

朱振明 刘 稚 李兴和（常务）

张丽华 陈明华 贺圣达 施惟达

序

贺圣达

我在最近写的一篇文章中提出，在二十世纪的最后几年中，中国的东南亚研究，就现状研究而言，主要的课题是走向二十一世纪的东南亚及其与中国的关系。那么，就走向二十一世纪的东南亚而言，研究的重点又何在呢？我认为在于走向二十一世纪的东南亚经济。

研究走向二十一世纪的东南亚经济，我以为可以考虑从两个层面展开。一个层面是把东南亚看作一个整体，研究它的经济制度、体制和运行机制、经济结构和结构调整、经济总量、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竞争力、内部的和对外的经济关系和经济合作、东南亚经济在世界上特别是在亚太地区的地位和作用、东南亚经济发展的动力、存在的问题及发展趋势。另一个层面则是研究东南亚的国别经济，因为东南亚各国的经济无论从制度、体制、政策、运转机制，还是从结构、规模、发展水平等方面看，都具有不同的特点；研究东南亚国别经济，也是从总体上研究东南亚经济的基础。而且，尽管东南亚经济联系和合作趋于加强，但从目前及今后一段时间看，无论在对外贸易还是在吸引外资方面，各国同区域外的世界的联系仍然要强于同区域内的其他国家的联系。从根本上说，东南亚各国经济的不同特点，正是各国同区域内外国家发展经济关系的基础和一个关键性的因素。因此，从这两个层面加强对东南亚经济的研究，对于我们全面认识东南亚经济，从这两个层面发展中国与东南亚的经济技术合作具有重要的意义。

在东南亚国别经济的研究方面，尽管国内同行做了许多研

究，在对各国经济的研究方面取得了大量成果，但迄今仍未见全面研究和介绍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经济的专著，更未有一套全面、系统介绍东南亚各国经济的系列丛书。这种状况显然已经不能适应国内全面、深入了解东南亚经济的需要，滞后于发展中国—东南亚经贸关系的需要。从许多实际工作部门的需要看，由于主要工作对象是某一个国家，因此，对于全面系统地了解东南亚国家的国别经济，也就显得更为需要，更为迫切。

云南毗邻越南、老挝、缅甸三国，是中国大西南面向东南亚开放的前沿。云南一直很重视对东南亚的研究，而 1996 年 12 月云南省委六届四次全会通过的一项决议，已明确提出云南的社会科学要在东南亚研究等领域抢占制高点，这对云南的东南亚研究者确实是一个极大的鼓励。云南省社会科学院东南亚研究所的研究人员，经过反复认真的讨论、研究，提出在三年内完成一套《当代东南亚国家经济丛书》，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对此给予大力支持。而这套丛书的头三卷即《当代泰国经济》、《当代缅甸经济》和《当代老挝经济》的实际撰写工作在 1996 年初即已开始，现已完成。其他各卷也将在今后两年内完成、推出。这套丛书尽可能提供有关东南亚各国经济的最新资料，在编写方法上也作了一些新的尝试。我们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在加深对东南亚各国经济的全面、深入了解，为我国进一步扩大面向东南亚开放服务方面，起到一点积极的作用。我们也打算在推出这套系列丛书的同时，组织一定的力量，完成从整体上研究东南亚经济的《当代东南亚经济概论》。

学术界的努力需要出版界的支持，珠联璧合可以“两全其美”。我们这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了云南大学出版社特别的关注和支持，施惟达社长和李兴和、张丽华等编辑同志为这套丛书的出版倾注了他们的热情和心血。在此，我要代表参加这套丛书撰写的所有同志，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序	贺圣达 (1)
引 言	(1)

上篇 老挝经济发展研究

第一章 战后老挝经济的发展	(5)
第一节 殖民统治时期的老挝经济	(5)
第二节 反殖反帝战争中的老挝经济	(10)
一、依赖外援的财政	(11)
二、广种薄收的农业	(14)
三、肉食和运输兼顾的畜牧业	(17)
四、粗放经营的林木产业	(20)
五、土洋参半的加工业	(21)
六、色彩纷呈的手工业	(23)
七、以集市为主的商业	(24)
八、相对发达的交通运输业	(26)
第三节 共和国建立初期的老挝经济	(29)
一、合作化的农业	(30)
二、国有化的工业	(34)
三、统购统销的商业	(37)
四、基本建设、交通和邮电	(39)
第四节 改革开放以来老挝经济的发展	(43)
一、农业体制改革及其成效	(43)
二、工商业体制改革及其成效	(47)

三、对内搞活经济及其成效	(49)
四、对外全面开放及其成效	(53)
第二章 农牧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56)
第一节 老挝的农业资源	(56)
一、土地资源	(56)
二、作物资源	(60)
第二节 老挝的畜牧业资源	(66)
一、发展家畜生产的潜力	(66)
二、发展家禽生产的条件	(69)
三、发展水产业的前景	(70)
第三节 老挝农牧业生产的气候条件	(72)
一、气温	(73)
二、雨量和湿度	(81)
第四节 老挝农牧业生产的土壤条件	(90)
一、腐殖土	(90)
二、砖红壤性土和红壤土	(91)
三、灰化土	(92)
四、山地浅层土	(93)
五、黑色石灰土	(94)
六、冲积土和潜育土	(94)
第五节 农牧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95)
第三章 林、矿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99)
第一节 老挝的林业资源	(99)
一、热带雨林	(100)
二、热带季风林	(102)
三、山地林木	(104)
四、竹林	(105)
第二节 林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106)

第三节	老挝的矿藏资源	(113)
第四节	矿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120)
第四章	水能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124)
第一节	湄公河主流水能资源及其开发规划	(124)
第二节	湄公河支流水能资源及其开发规划	(135)
一、	支流水能资源	(135)
二、	北部支流及其开发规划	(137)
三、	中部支流及其开发规划	(141)
四、	南部支流及其开发规划	(148)
第三节	21 世纪的电力市场和新的能源基地	(156)
第五章	外国投资与合作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161)
第一节	服务业外国投资的增长	(162)
第二节	工业外国投资的扩大	(170)
第三节	农业外国投资的扩大	(175)
第四节	外资项目的实施	(177)
第五节	老挝外资排名榜	(180)
第六节	外资对老挝投资的发展趋势	(184)
一、	从单一型向综合型发展	(185)
二、	从服务型向开发型发展	(186)
三、	从加工型向制造型发展	(187)
四、	从单一化向多元化发展	(187)
五、	从小型向大型发展	(188)
第七节	外资外援对老挝经济发展的作用	(191)
第八节	老中经贸合作的现状和拓展领域	(193)
第六章	政府宏观调控对老挝经济发展的作用	(200)
第一节	农业政策的调整及其作用	(200)
第二节	工商业政策的调整及其作用	(207)
第三节	财政金融政策的调整及其作用	(213)

第四节 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及其作用	(220)
------------------------	-------

下篇 老挝经济现状

第七章 农牧业	(235)
第一节 粮食作物的种植面积和产量	(235)
第二节 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和产量	(240)
第三节 蔬菜和果类作物	(248)
第四节 药类和特种作物	(251)
第五节 家畜、家禽和水产	(254)
第八章 工业和手工业	(274)
第一节 工业布局	(274)
第二节 主要工业部门	(278)
一、电力工业	(278)
二、林业、采矿业	(280)
三、建材工业	(282)
四、日用品工业	(283)
五、食品和医药工业	(285)
第三节 主要工业产品、产值和产量	(287)
第九章 财政、贸易和物价	(292)
第一节 财 政	(292)
一、国民经济产值	(293)
二、外国援助、贷款和投资	(294)
三、国内投资	(296)
四、中国对老挝的援贷、投资和工程承建	(298)
第二节 贸 易	(301)
一、国内贸易	(301)
二、对外贸易	(304)
第三节 物 价	(308)

第四节 国民消费	(313)
第十章 交通和电信	(316)
第一节 公 路	(317)
第二节 水 路	(325)
一、湄公河主流航线	(326)
二、湄公河支流航线	(327)
三、湄公河航线的开发	(329)
第三节 航 空	(336)
第四节 畜力运输	(340)
第五节 邮电通讯	(344)
第十一章 人口、文教、卫生和就业	(347)
第一节 人 口	(347)
第二节 文 教	(356)
第三节 医疗卫生	(364)
第四节 劳动就业	(367)
附 录	(373)
一、老挝的外资法规 (节录)	(375)
二、老挝的税务法规 (节录)	(403)

引 言

本书系《当代东南亚国家经济》丛书之一，共分两部分，11章，49节。

第一部分为老挝经济发展研究，共6章。第一章主要介绍战后老挝经济从殖民主义经济、反殖反帝战争经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的发展历程。第二章主要介绍老挝的农牧渔业资源及其开发条件和发展潜力。研究和探讨对老挝的农牧渔业资源进行国际合作开发的可行性及其未来农牧渔业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第三章主要介绍老挝的森林和矿藏资源、开发条件、发展潜力和国际合作开发的领域及其未来的林、矿开发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第四章主要介绍老挝的水能资源、开发条件、规划工程和招商项目。研究和探讨国际社会和实业界投资开发老挝水能资源的可行性和实惠及其水能开发在老挝未来经济发展中的地位、作用和把老挝建成东南亚新的能源基地的可能性。第五章主要介绍外国对老挝投资与合作开发的情况，发展趋势，外国投资与合作在老挝经济发展中的作用，老中经贸关系的现状、发展方向和领域。第六章主要介绍老挝各项经济政策的调整 and 改革，经济的发展措施和规划及政府宏观调控对老挝经济发展的作用。

上述介绍和研究旨在为中国和国际实业界提供对老挝投资、贷款、援助、项目承包和投标及其他经济合作的参考性资料、信息、建议、注意事项、活动领域和前景。

第二部分为老挝经济现状，主要介绍老挝90年代以来的农业、牧业、渔业、工业、手工业、交通运输、邮政通讯、财政金

融、国内贸易、对外贸易、市场物价、国民消费、文化教育、人口素质、医疗卫生和劳动就业等的翔实数据和发展状况。这一部分的介绍旨在使中国和国际实业界对老挝的经济结构有较全面的了解和认识，在未来开展对老挝的经贸活动中有的放矢。

本书最后附有“老挝的外资法规”（节录）及“老挝的税务法规”（节录），旨在提醒赴老挝发展经贸关系的人士充分研究老挝的经济法规和税收政策，减少失误。

上 篇

老挝经济发展研究

第一章 战后老挝经济的发展

老挝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农业国，战后老挝经济虽有较大的发展，但农业依然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主导地位。1893年～1975年的老挝基本是殖民地经济，农业产值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达95%以上。1945年～1975年老挝处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状态，农业比重占90%以上。1976年～1985年老挝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农业比重占80%以上。1985年～1990年老挝实施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农业比重占60%以上。1991年～1995年老挝逐步推行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农业产值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逐步减少，分别为57.3%、58.0%、56.3%、56.4%和54.3%^①。

战后老挝经济的发展经历了殖民地经济→半殖民地经济→战时经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五个阶段的发展历程。现在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还有待逐步完善。

第一节 殖民统治时期的老挝经济

老挝原是一个君主统治的王国。1884年法国控制了越南和柬埔寨之后，于1887年着手吞并老挝的行动。1893年法军分三路侵入老挝，将老挝变为其殖民地，并把老挝划入法属印度支那联邦的版图。1894年法国任命德·拉勒桑为法属印度支那大总督。1895年法国又任命杜尔涅为老挝总督（又称最高驻扎官）。

^① 《老挝社会经济统计资料》，老挝国家统计局编印，1991年～1993年卷。（以下简称《老挝社会经济统计资料》。）

此后法国官员控制了老挝全部权力机构。老挝经济开始从封建君主经济和王家国库变为殖民主义经济 and 地方预算^①。

法国占领和控制老挝后，将老挝划为 12 个省，设省、县、区、乡和村五级行政机构，总督府内设司法部、工务管理局、水土卫生部、保健部、税务部、特别出纳部、邮政部、教育部、农务部和畜牧兽医部等，省长和部长由法国人直接担任，同时还建立了法院、宪警队、密探局和监狱等，其头目也是法国人。这些机构保障了法国殖民者在老挝的统治和经济利益。

法国对老挝的殖民主义经济政策只是着眼于法国殖民者的自身利益而不顾及殖民地本身的发展，法国统治老挝半个世纪，掠夺走了巨额财富，但老挝广大地区和城乡依然与王国时期一样处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态，基本上没有工业，农业也没有丝毫发展，依旧是迁徙农业和刀耕火种。唯有鸦片的生产有了迅速发展。法国在老挝主要实施了以下经济措施。

强化税收：法国在老挝建立了各种税捐制度和机构，包括直接税、间接税、中央税、地方税、生产税、交易税、保护税、进口税和出口税等等，多达百种以上，还规定每个老挝人每年要缴纳 40 天的“公差费”。法国殖民者的税务机构普及各地、各关口、各码头和各交通要道。有些税率（如鸦片税率等）高达 30%，有种植税、加工税、销售税等。

征地派役：法国国会专门为法属印度支那土地问题作出决议，规定“老挝土地除一部分为王族保留外，大部分收归法国殖民当局所有”，农民和庄园主的土地须重新登记，不登记和过去因天灾人祸或迁移等原因遗弃的土地全部“租借”给法国官员和其他商人经营。殖民当局还规定，“凡 18 岁以上的老挝男性公民每人每年必须为当局服务劳役 60 天以上”，“因故不能服劳役者

^① 《法国统治下的老挝》，《老挝史》下册，〔泰〕玛尼奇·琅赛著，1971 年 3 月曼谷版。